

337 B270.5
554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九五”委托研究重大项目最终成果之一
本书得到“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基金”资助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资助项目

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 哲学新探

课题组负责人 赵家祥

主编 郭建宁

作者(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武召 丰子义 冯国瑞

张建民 张炳奎 夏文斌

郭建宁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新探/郭建宁主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2. 6. 30
ISBN 7-04-010520-9

I. 当... II. 郭... III.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中国 IV. B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98079 号

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新探
主编 郭建宁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64054588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后街 55 号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邮政编码	100009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传 真	010-64014048		http://www.he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张	12.125	印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10 000	定 价	24.1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实践唯物主义	1
一、实践唯物主义的提出	1
二、实践唯物主义与实践哲学	8
三、实践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	16
四、实践唯物主义与实践观	24
第二章 认识的本质	33
一、反映论的历史定位	33
二、认识与主体性	43
三、认识论与现代科学的发展	48
四、认识的本质辨析	51
第三章 主体性问题的再探讨	55
一、主体性问题产生的缘由	55
二、主体性探索的不同思路	62
三、马克思主义的主体性观点	69
四、有关主体性理解上的几个问题	78
第四章 系统科学与唯物辩证法	83
一、系统科学的形成与发展	83
二、系统科学应以唯物辩证法为指导	109
三、系统科学对唯物辩证法的贡献	124
第五章 历史决定论与历史选择论	135
一、研究的缘起	135

二、关于历史决定论	138
三、关于历史选择论	167
四、历史选择论与历史决定论的关系	183
第六章 社会交往	195
一、社会交往的本质	195
二、社会交往的系统	222
三、社会交往的功能	251
第七章 社会公平	279
一、公平:两种维度的分析	279
二、公平的特点	286
三、效率优先的提出	299
四、效率与公平的辩证统一	307
五、社会主义公平的本质	312
六、公平与竞争	324
第八章 文化问题	335
一、文化研究的若干理论问题	335
二、20 世纪中国的文化选择	352
三、现代新儒学评析	375
后记	383

第一章 实践唯物主义

实践唯物主义,是近年来哲学界研究的重大问题之一,学术界既高度关注,又众说纷纭。本章拟从以下几个方面对此进行探讨。

一、实践唯物主义的提出

“实践唯物主义”是理论界部分学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种称呼、理解。根据马克思恩格斯的有关思想,国外的马克思主义研究者首先提出这个问题。早在1927年,日本的河上肇就提出应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称作“实践唯物主义”。他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同于旧哲学的最根本的特点是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它不是大学教授的讲坛哲学,而是用来指导无产阶级变革世界的科学理论。因此,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实质上就是实践唯物主义。河上肇是从强调实践性、阶级性这个意义上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称作实践唯物主义的。

法国的梅洛·庞蒂则在全盘否定辩证唯物主义的意义上提出“实践唯物主义”。他认为,辩证唯物主义的体系是前苏联学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错误概括,这个体系中所论述的唯物主义的物质本体论、反映论和自然辩证法都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固有的东西。在他看来,马克思主义哲学强调主体性、主客体辩证法,它实质上是一种人本主义的“实践哲学”。1948年,梅洛·庞蒂在其论文集《意义和无意义》中,依据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中

的思想,明确提出应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是“实践唯物主义”。

20世纪60年代,原南斯拉夫和原民主德国的马克思主义学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性质、体系、实践观的地位等问题展开了一场深入持久的争论。在这场争论中兴起的“实践派”后来发展为一个国际性的派别。“实践派”的观点影响极为广泛,在法兰克福学派及西方马克思主义、新马克思主义等学派中都有比较集中的体现,后来“实践派”的一些思想也为中国的一些学者所接受。

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性质,“实践派”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种总体性的批判意识。原南斯拉夫“实践派”的主要代表人物米哈依洛·马尔科维奇指出,“实践派”一致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职能在于提出能够指导人类在特定的历史时期中全部活动的总体性的批判意识。由于它是总体性的,因而有别于各种不同的科学学科的零碎知识,由于它是批判的意识,它又比实证科学知识的一切简单总和要丰富得多。^①“实践派”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性质的观点以及法兰克福学派大力提倡的社会批判哲学,所继承的都是卢卡奇的思想。卢卡奇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一书中就已经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是“总体性的批判意识”。卢卡奇针对第二国际理论家的教条主义和庸俗的经济决定论,强调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性质是总体性的批判意识,他认为,不能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解为“自然主义”、“机械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种关于社会总体进化的辩证的历史的科学;也不能把马克思主义哲学解释为实证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实质上是实现现存世界革命化的、批判现实的阶级意识。在“实践派”看来,卢卡奇真正理解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质,而以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为代表的辩证唯物主义者,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质。

基于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性质的理解,“实践派”反对辩证唯物

^① 马尔科维奇、彼德洛维奇编:《南斯拉夫“实践派”的历史和理论》,重庆出版社1994年版,第22页。

主义的哲学体系。原南斯拉夫的“实践派”认为,辩证唯物主义同马克思的人道主义把人看作是人类历史的积极创造者的观点根本对立。在他们看来。在哲学史上唯物主义总是和教条主义、形而上学相联系,把唯物主义和具有革命性质的辩证法相联系则是人们的一种虚构。他们认为,自然辩证法是根本不存在的,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也是一种非马克思主义的、包含诸多错误的机械论思想。因此,他们把辩证唯物主义指责为教条主义、官僚主义、斯大林的实证主义。

原民主德国的一些学者也不满意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传统理解。1964年科辛在《德国哲学杂志》上发表文章,引发了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讨论。科辛认为,传统理解把唯物主义看作是理论,把辩证法看作是方法,把历史唯物主义看作是辩证法在社会历史中的推广和应用的观点,实际上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简单化、庸俗化,这会阻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掩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性。他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体系及叙述方法,都应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变化。随后,赛德尔发表文章,具体指出马克思主义哲学传统体系的叙述方法有以下一些缺陷:由于未能充分阐述人作用于外界的实践活动,因此,没有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充分体现实践观的重要性;由于是从辩证唯物主义推导出历史唯物主义,因而把历史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相分离,这样就导致了一种片面的、纯客观的,几乎不体现主体性的叙述方法。他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出发点是劳动、社会实践,应该用实践范畴来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

“实践派”强调实践概念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核心地位,他们对实践概念的理解极为宽泛。马尔科维奇认为,第一,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的实践(Praxis)不同于纯认识论范畴的实践(Practice),后者仅指主体变革客体的活动,这种活动往往表现为异化的形式,而前者则是一个规范概念,它指的是一种人类特有的理想活动,这种活动就是目的本身,是包含着基本价值的过程,同

时又是其他一切活动形式的批判标准;第二,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核心范畴的实践也不等同于劳动和物质生产,后者属于必需的领域,是人类生存的必要条件,它包含不同的作用、固定的操作、从属关系和等级制度等具体内容,只有当劳动成为人们的自由选择,并成为表现自我和完善自我的一种机会时,它才成为实践(Praxis)。原民主德国的一些学者也认为把实践仅仅作为物质的活动来理解过于狭隘,他们主张把物质活动、理论活动、观念活动都看作是实践的形式。他们指出,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讲的实践就是包括了人类整个生活的活动,他强调实践(Praxis)是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感性的人的活动,是自由自觉的活动。

因此,在“实践派”看来,实践(Praxis)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础。他们认为,把实践这种人类自由创造活动的范畴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中心范畴,才可以引申出物质与精神、主体与客体这两对范畴,因为没有实践就没有物质与精神的分化和统一,客体不过是在实践中经过人改造过的人的历史世界中的客体,而主体则是活生生的从事创造历史改造世界活动的实践者。马尔科维奇写道:“实践这个词既包括主体即活动的人,也包括客体即人在其中活动,并通过其活动改造了的环境”。^①

日本学者芝田进午等人,总结“实践派”关于实践概念及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观点,明确主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实践唯物主义。芝田进午认为,把马克思主义哲学概括为“辩证唯物主义”实际上就否定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哲学性质,历史唯物主义成为一种“唯物主义的社会学”,把马克思主义哲学概括为“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就等于把它看作是由两个唯物主义或两个哲学组成的。如果把辩证唯物主义看作是应用于社会领域之前就已

^① 马尔科维奇、彼德洛维奇编《南斯拉夫“实践派”的历史和理论》,重庆出版社1994年版,第7页。

经形成,这样就不能说明物质与意识谁是本原的问题。在辩证唯物主义的体系中实践范畴没有应有的地位,这种辩证唯物主义是与自然辩证法同一的东西。芝田进午指出,马克思自称是“实践唯物主义者”,他从来没有把自己的唯物主义称为“辩证唯物主义”,或“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他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种把自然、社会、认识都作为自然史过程来把握的自然史世界观,也就是以唯物主义的观点把自然、社会、认识看作是辩证的、历史的过程,在这种意义上,可以把它称为“辩证的、历史的唯物主义”。他认为,虽然构成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始基范畴是自然范畴或物质范畴,但是,自然史通过劳动、实践从自在自然转化为人化自然,在劳动、实践中又产生了意识,因此,离开劳动、实践,人们无法说明意识,因而也无法说明物质与意识的关系。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实践概念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中心范畴,也因此可以把马克思主义哲学规定为以物质范畴为始基的“实践唯物主义”。

20世纪70年代中后期,我国学者李泽厚在评述康德哲学时率先提出实践观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处于核心地位。他指出:马克思主义哲学即实践论,亦即历史唯物主义。^①他认为,马克思主义批判康德的道路就是用物质生产活动的社会实践来作为人和自然统一的基础。旧唯物主义从感觉即静观的存在出发,德国古典唯心主义从意识即思辨的活动出发,马克思主义则从实践即物质的活动出发。从实践出发,也就是历史地具体地从社会生产方式出发,所以,马克思主义的实践哲学所阐述的主体对客体的能动性,也就是历史唯物主义所论述的人制造和使用工具征服和改造客观世界。李泽厚在康德哲学、皮亚杰发生认识论和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影响下,提出主体性的实践哲学,即实践的工艺—心理结构积淀论。但是他不同意西方学者如早期的卢卡奇、法兰克福学派等对实践的理解。他写道:“不能把实践等同于感知经验(逻辑经

① 李泽厚:《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56页。

验主义)或语言活动(维特根斯坦),也不能把实践看作是无客观物质规定性的主观活动,即不能用实践囊括一切、无所不包(西方马克思主义),而应还它以物质结构的规定,即历史具体的客观现实性。”^①在他看来,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首先强调的是历史具体地使用、制造工具和物质生产这一基本方面。虽然马克思早年手稿以及《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等著作强调的是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感性的人的活动即 Praxis,但是“马克思同时强调了劳动、物质生产、经济生活在整个人类社会中的基础地位和决定性意义,日益认定物质生产是整个社会生存社会生活即社会存在的根本,特别是自马克思历史具体地探讨了社会生产方式诸问题,确定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理论,明确提出历史唯物主义学说后,马克思的实践哲学便进一步加深和具体化了。”^②因此,他认为,应该从形态繁多的人类实践活动中,把握人们使用、制造工具以进行物质生产的实践活动,这种实践才是属于基础的即最根本意义的方面,在他看来,“人类的最终实在、本体、事实是人类物质生产的社会实践活动”。^③李泽厚认为,他提出的物质生产实践是人类社会本体的思想与晚年卢卡奇的社会存在本体论的提法有不谋而合不约而同的地方,但也有许多不同之处,如他还提出了主体性的文化心理结构和历史积淀等问题。^④李泽厚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即实践论的观点,在80年代的国内学术界有很大影响,如刘纲纪等人据此提出了“实践本体论”的思想。

为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1983年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了一本论文集《时代精神的精华》,在该论文集中由中共湖北省委党校向延光所撰写的一篇论文中明确提出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实践的唯物主义。作者写道:“马克思主义哲学所以是实践的唯物

① 李泽厚:《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02页。

② 李泽厚:《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99页。

③ 李泽厚:《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76页。

④ 李泽厚:《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61页注②。

主义,因为它是以科学的社会实践作为它的出发点和归宿的”。^① 作者认为马克思恩格斯把实践观点作为他们全部哲学的基础,“科学的革命的实践观点不仅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狭义的)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而且是它的全部哲学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② 作者指出,马克思恩格斯正是以实践观点说明人和自然、人和社会、人和思维以及主体和客体的关系,因而才能唯物辩证地解决哲学的基本问题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

随后的几年中,国内一些学者发表的文章中开始较多地论及马克思主义哲学即实践唯物主义,以及实践观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核心地位。20世纪80年代中期,高清海主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出版,该书在论述实践作用时,也指出实践观在马克思主义哲学本体论、历史观和认识论中的整体性地位。

实践唯物主义观点引起哲学界广泛关注,是在1988年1月20日至27日在天津召开的“哲学体系改革讨论会”。参加这次会议的学者有的提出了按实践唯物主义原则改造哲学体系的建议,有的阐述了实践唯物主义体系的建构原则,有的论证了实践唯物主义对于改造现行哲学体系的意义,有的着重讨论了实践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关系。由于这次会议是由我国有马克思主义哲学博士点的十所大学哲学系联合召开的,参加者多为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界的著名学者,因此,这次会议所讨论的实践唯物主义观点,在国内哲学界有很大影响,此后,实践唯物主义成为热点问题。

1988年9月,由《哲学动态》编辑部等单位联合主办的“全国实践唯物主义讨论会”在北京召开。与会者就实践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涵,实践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关系,实践唯物主义与旧唯物主义的区别等问题,展开了讨论。相当一部分学者认为实践范畴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居于基础地位,其中一些

① 《时代精神的精华》,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3年版,第61页。

② 《时代精神的精华》,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3年版,第61页。

学者认为,“实践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改革的方向。但也有学者指出,不能把实践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完全对立起来。

1988年以后,国内的一些刊物纷纷开辟“实践唯物主义”讨论的专栏,大量刊登有关实践唯物主义的论文。但自1991年以后有关实践唯物主义的文章逐渐减少。这表明从理论上深入研讨实践唯物主义有很多困难。

1995年10月,由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会等单位联合主办的“马克思主义实践论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哲学基础”讨论会在南京召开。从提交这次会议的论文看,对实践唯物主义的研究有了某些进展。一些学者已经不再热衷于建构实践唯物主义的结构体系,而是更注重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文献的深入研究,更重视探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实问题的内在联系。一些学者原来主张用实践唯物主义取代辩证唯物主义,现在他们的看法发生了变化,强调提出实践唯物主义正是为了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实践本体论”的主张已不再提起。也有学者坚持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种超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的实践人本主义。我国哲学界绝大多数学者反对“实践本体论”和“实践超越论”的观点。还有一些学者始终坚持实践论只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部门哲学,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世界观最准确的表述还是辩证唯物主义。

综观我国近20年来哲学的发展,实践唯物主义问题的提出,以及各种意见的交锋,可以发现这个问题绝不是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名称之争,而是涉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性质,实践观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地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体论等实质问题之争。

二、实践唯物主义与实践哲学

在实践唯物主义问题的讨论中,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性质,

存在着一种根本分歧,即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主义性质的哲学,还是超越了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实践哲学?

最早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解为实践哲学的是拉布里奥拉,他认为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历史唯物主义,而实践哲学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核心,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实质就是实践哲学。随后,葛兰西进一步明确指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超越了以往哲学中物质与精神思辨对立的实践哲学。他写道:“在[实践哲学]这个场合下,‘一元论’此词的意思是什么?肯定不是唯心主义的一元论,也不是唯物主义的一元论,而倒是具体历史行为中对立面的同一性,那就是某种组织起来(历史化)的‘物质’,以及与被改造的人的本性具体地、不可分解地联结起来的人的活动(历史——精神)中的对立的同一性,行动(实践、发展)的哲学”。^① 葛兰西强调对“物质”应当具体、历史的理解,从人的活动中去理解,并没有明确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

在我国,主张“超越论”的学者,不赞成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解为“实践的唯物主义”,明确指出应该去掉“唯物主义”这个“后缀”。他们认为,马克思主义在哲学上所实现的变革的实质,就在于对唯物论和唯心论对立的超越。虽然在其他场合,他们也曾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种唯物主义哲学,但在这里,他们实际上已经否认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我国一些学者提出的“超越论”,在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上要比葛兰西的“超越论”更明确、更彻底。这种“超越论”观点的立论依据主要有两条:第一,他们认为,以马克思主义的实践思维方式取代本体论的思维方式,必然实现唯物论和唯心论对立的超越。第二,他们认为,马克思本人是主张“超越论”的。

“超越论”者认为,世界观的改变最根本的是哲学思维方式的变革。旧哲学的思维方式是本体论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的

^① 葛兰西:《实践哲学》,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第18~19页。

主题是探究世界本原,唯物论与唯心论是在这种思维方式中形成的对立派别,因此,唯物论与唯心论并不是哲学争论的永恒主题。他们认为,唯物论与唯心论的对立不能等同于真理与谬误的对立,一旦转换了本体论的思维方式就可以超越这种对立。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实践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既不是单纯以本原存在为依据,也不是单纯以超越形态为依据,而是从人和自然、主体和客体、主观性和客观性在现实活动中的相关作用关系出发,以本原存在和超越形态在现实活动中的统一关系为依据,去观察各种事物、理解现实世界、回答两重化矛盾的思维方式”,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再也不能容纳于传统的唯物论与唯心论派别对立的模式,既不能从唯心论观点去理解它,也不能从唯物论观点去理解它,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的秘密、变革的实质,恰恰就在于对唯物论和唯心论对立的超越。”^①对马克思主义所实现的哲学变革的实质,以往主要从对象、内容、特征和功能等角度去理解,而“超越论”者提出应着重从思维方法角度去理解,这一见解对正确认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质有一定的借鉴意义。但是,“超越论”者把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思维方式看作是实践思维,并因此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是实践哲学是不正确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思维方式是对旧哲学传统思维方式的扬弃,它并没有也不可能完全抛弃本体论的思维方式。无论哲学研究的主题怎样变换,无论哲学探讨的思维方式如何变革,它总是要运用本体论的思维方式去回答本体论的问题,即思维与存在、人与世界、主体与客体、主观与客观的关系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思维与存在、精神与自然界的关系问题是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运用本体论的思维方式回答思维与存在、精神与自然界何者是第一性的,何者是第二性的,是划分唯物论与唯心论的惟一标准。在哲学基本问题的意义上,马克思主义哲学明确肯定存在、自然界

① 高青海:《再论实践观点的超越性本质》,《哲学动态》1989年第1期。

是本原,思维、精神是派生的,因而属于唯物主义派别,它坚持了一切唯物主义所坚持的本体论立场。

当然,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只是以本体论思维方式去研究世界本原的世界观,它还是以唯物实践的思维方式、唯物辩证的思维方式去说明世界、感性、现实的世界观、历史观和认识论。马克思主义哲学反对直观的思维方式,也反对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同时它还反对实践唯心主义的思维方式。它不是从对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不加区别的一般抽象的实践观点出发去理解对象,而是从唯物主义的科学具体的实践观点出发去理解对象。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强调要从主体的实践活动出发去理解对象的同时就指出主体的实践活动是感性的客观物质活动,革命的批判活动。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恩格斯一再强调要从物质实践出发去说明观念的东西。他们指出,物质和生产实践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从而归根到底决定了社会的上层建筑。正是以唯物实践的思维方式,从物质实践出发,他们揭示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进而决定上层建筑的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

唯物实践的思维方式反对从观念出发去说明世界,也反对从抽象的实践出发说明世界,它所坚持的是从具体的物质实践出发去说明世界。那种超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笼统抽象的实践思维方式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思维方式。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和所实现的哲学革命变革,还在于唯物辩证的思维方式的形成。以这种思维方式去观察处理问题,才能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创立历史唯物主义。唯物实践的思维方式与唯物辩证的思维方式本质上是一致的。它们的根本前提就是唯物主义的思维方式。在这个前提下,前者侧重于具体地看问题,后者侧重于全面地看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思维方式就是客观具体全面的思维方式,它坚持从客观存在的事物出发,特别是从人类社会最切实的基础物质实践出发,去具体全面地把握事物,变革

现实。从这种思维方式考察马克思主义哲学,只能说明它是一种彻底完备的唯物主义哲学,而不是超越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的实践哲学。

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写道:“彻底的自然主义或人道主义,既不同于唯心主义,也不同于唯物主义,同时又是把这二者结合的真理。”^①“超越论”者认为,马克思的这个思想表明他是主张超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的,“尽管有人认为马克思的这句话指的是费尔巴哈的思想,但毕竟马克思对它给与了充分的肯定”。^②反对“超越论”的学者,详细分析了马克思这句话的含义。他们认为,这里的“唯心主义”主要是指黑格尔否定自然界的客观物质存在,把对象归结为意识,把劳动归结为精神活动,极端夸大主体的能动性,用“绝对精神”的辩证运动来说明一切的错误。这里的“唯物主义”则主要是指不了解劳动、社会实践对自然和人本身的存在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的机械唯物主义。因此,马克思所谓的“把二者结合的真理”,绝不是如“超越论”者所理解的实践哲学,而是指辩证(历史)的唯物主义,即“彻底的自然主义或人本主义”。所谓“彻底的自然主义”,就是一种强调自然和人的统一,肯定人是自然存在物,因而肯定世界的物质统一性;而所谓“彻底的人本主义”,则是着重从人的角度,主张人与自然的结合,把自然看作是人的对象、目的、结果等等。所以,所谓“彻底的自然主义或人本主义”,也就是彻底的唯物主义。

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第二条写道:“关于思维——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③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写道:“先于人类历史而存在的那个自然界,不是费尔巴哈生活其中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67页。

② 李惠斌:《葛兰西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光明日报》1989年8月17日。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5页。

的自然界；这是除去在澳洲新出现的一些珊瑚岛以外今天在任何地方都不再存在的、因而对于费尔巴哈来说也是不存在的自然界。”^①“超越论”者经常以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些论述为依据，说明在马克思主义看来，某物是否存在于人类实践之外，这是一个形而上学的先验问题或经院哲学的问题。反对“超越论”的学者认为，这是对马克思主义的曲解，是把“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现实”这样一个认识论问题，偷换成了“离开实践的客观事物是否存在”的本体论问题。因此，这样的“实践哲学”不是什么新思维方式，不过是康德主义和休谟主义早已陈旧了的思维方式的翻版而已。

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质，应该根据这种哲学创始人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以后，所坚持的一贯的哲学立场，所运用的哲学思维方法，以及这种哲学的完整的思想内容，它所研究的对象、它的特征、功能等等作具体全面的分析。

马克思恩格斯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以后，他们始终坚持唯物主义的哲学立场，始终认为自己创立的哲学是一种唯物主义性质的哲学。他们把自己的哲学称为“新唯物主义”、“唯物主义历史观”、“现代唯物主义”、“唯物主义辩证法”等等。在他们看来，以这种哲学为指导，实际地变革现实世界的人们是“实践的唯物主义者”、“共产主义的唯物主义者”。马克思曾说过他是黑格尔的学生，但是当杜林把他的哲学混同于黑格尔的哲学时马克思严肃地指出：“我的阐述方法和黑格尔的不同，因为我是唯物主义者，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黑格尔的辩证法是一切辩证法的基本形式，但是，只有在剥去它的神秘的形式之后才是这样，而这恰好就是我的方法的特点。”^②

唯物主义的方法是马克思恩格斯创立新哲学、研究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所采用的最基本的哲学思维方式。马克思说：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78～579页。